

证券代码：870997

证券简称：爱德利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浙江爱德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8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浙江爱德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张瑞村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,567,04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.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567,04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高金友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567,04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567,04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567,04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567,04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4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》议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567,04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567,04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567,04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3,20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张瑞村和张素花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联英（乐清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洪震、刘宋朝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浙江爱德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（二）《浙江联英（乐清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爱德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浙江爱德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9 日